

股票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18-083

##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一般 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曜瞿如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29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盛跃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跃网络”）100%的股权，交易金额初步定为 2,980,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盛跃网络 100%的股权，盛跃网络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方案以本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草案为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原则上继续停牌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履行的程序如下：

-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并确定交易价格后，上市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
- 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 3、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4、本次交易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
- 5、华侨城资本之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按其内部决策程序同意本次交易。

其中，第 5 项批准与授权仅针对世纪华通自华侨城资本处受让其持有的盛跃网络 6.81%股权。世纪华通自除华侨城资本以外的 28 名交易对方处受让其持有的盛跃网络 93.19%股权，不以第 5 项的批准与授权为前提。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